

证券代码：603901

证券简称：永创智能

公告编号：2021-044

杭州永创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永创转债”赎回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赎回数量：53,120张
- 赎回兑付总金额：5,333,513.60元
- 赎回款发放日：2021年6月28日
- 可转债摘牌日：2021年6月28日

一、本次可转债赎回的公告情况

（一）赎回条件满足情况

杭州永创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的股票自2021年4月20日至2021年6月3日连续30个交易日内有15个交易日收盘价格高于（或不低于）本公司“永创转债（113559）”（以下简称“永创转债”）当期转股价格的130%，根据本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已触发“永创转债”的赎回条款。

（二）履行程序情况

2021年6月3日，公司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与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前赎回“永创转债”的议案》，批准公司行使可转债的提前赎回权，对“赎回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永创转债”全部赎回。同时，董事会授权管理层负责后续“永创转债”赎回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确定有关赎回时间、程序、价格及付款方式等具体事宜。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6月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提前赎回“永创转债”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1-035）。

公司于2021年6月16日披露了《关于“永创转债”赎回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9），并分别于2021年6月18日，6月22日，6月24日披露了3

次关于“永创转债”赎回的提示性公告，相关赎回事项如下：

1、赎回登记日

本次赎回登记日为 2021 年 6 月 25 日，

2、赎回对象

本次赎回对象为 2021 年 6 月 25 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登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永创转债”的全部持有人。

3、赎回价格

根据本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关于提前赎回的约定，赎回价格为 100.405 元/张。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A=B \times i \times t / 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持有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i：指可转债当年票面利率；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

当期计息年度（2020 年 12 月 23 日至 2021 年 12 月 22 日）票面利率为 0.80%；

计息天数：自 2020 年 12 月 23 日至本次赎回登记日 2021 年 6 月 25 日共 185 天；

每张债券当期应计利息= $100 \times 0.80\% \times 185 / 365 = 0.405$ 元

赎回价格=面值+当期应计利息= $100 + 0.405 = 100.405$ 元/张

关于投资者债券利息所得扣税情况说明如下：

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所得税法》以及其他相关税收法规和文件的规定，公司可转债个人投资者（含证券投资基金）应缴纳债券个人利息收入所得税，征税税率为利息额的 20%，即面值每千元可转债赎回金额为 1,004.05 元人民币（税前），实际派发赎回金额为 1,003.24 元（税后）。可转债利息个人所得税将统一由各兑付机构负责代扣代缴并直接向各兑付机构所在地的税务部门缴付。如各付息网点未履行上述债券利息个人所得税的代扣代缴义务，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由各付息网点自行承担。

2.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以及其他相关税收法规和文件的规定，对于持有可转债的居民企业，其债券利息所得税自行缴纳，即面值每千元可转债实际派发赎回金额 1,004.05 元人民币（税前）。

3. 对于持有本期债券的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等非居民企业（其含义同《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境外机构投资者境内债券市场企业所得税、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 2018[108]号）规定，自 2018 年 11 月 7 日起至 2021 年 11 月 6 日止，对境外机构投资者境内债券市场取得的债券利息收入暂免征收企业所得税和增值税。对于持有本期债券的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包括 QFII、RQFII），本公司按税前赎回金额派发赎回款，持有人实际面值每千元可转债派发赎回金额为 1,004.05 元人民币。

二、本次可转债赎回的结果和赎回对公司的影响

（一）赎回余额

截至赎回登记日（2020 年 6 月 25 日）收市后，“永创转债”余额为人民币 5,312,000 元，占“永创转债”发行总额人民币 51,217 万元的 1.04%。

（二）转股情况

截至赎回登记日（2020 年 6 月 25 日）收市后，累计 506,858,000 元“永创转债”已经转成公司股票，占“永创转债”发行总额的 98.96%，累计转股 49,111,785 股，占“永创转债”转股前已发行股份数的 11.18%。

（三）因可转债转股引起的股份变动情况

2021 年 4 月 1 日-6 月 25 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引起的股份变动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股

股份类别	变动前 (2021 年 3 月 31 日)	本次可转债转股	变动后 (2021 年 6 月 25 日)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8,376,704	0	8,376,704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431,033,126	49,090,981	480,124,107
总股本	439,409,830	49,090,981	488,500,811

（四）可转债停止交易及转股情况

2021 年 6 月 28 日起，“永创转债”将停止转股及交易，所有在中登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尚未转股的人民币 5,312,000 元“永创转债”将全部冻结。

（五）赎回兑付情况

根据中登上海分公司提供的数据，公司本次赎回可转债数量为 53,120 张，赎回兑付的总金额为人民币 5,333,513.60 元（含当期利息），赎回款发放日为 2021 年 6 月 28 日。

（六）本次赎回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可转债赎回兑付总金额为人民币 5,333,513.60 元，不会对公司现金流造成重大影响。本次“永创转债”赎回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 488,500,811 股，增加了公司资本实力，提高了公司抗风险能力。由于总股本增加，短期内对公司每股收益有所摊薄。

三、本次可转债赎回的后续事项。

自 2021 年 6 月 28 日起，本公司的“永创转债”（证券代码：113559）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摘牌。

特此公告。

杭州永创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6 月 28 日